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民生银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且开通定投及参加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针对本公司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如下业务：

一、开户业务和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自 2017 年 1 月 6 日起，本公司旗下华安大国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49），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代码：000149），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代码：000150），华安上证龙头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40190），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419），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071），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072），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04），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418），华安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46），华安国际龙头(DAX)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00614）新增民生银行为代销机构。即日起，投资者可在民生银行基金销售平台“民生直销银行基金通”办理开户业务以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民生银行的规定为准。

二、申购费率优惠业务

自 2017 年 1 月 6 日起（具体截止日期以民生银行公告为准），投资者通过民生“民生直销银行基金通”系统申购上述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或者收取销售服务费的份额类别）单笔 5 万（含）以下给予申购费率 1 折优惠，单笔 5-50 万（含）给予申购费率 5 折优惠。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各基金申购费率以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公布的费率为准。

三、开通定投业务及定投费率优惠

自 2017 年 1 月 6 日起（具体截止日期以民生银行公告为准），投资者通过民生“民生直销银行基金通”系统定投（仅限前端收费模式或者收取销售服务费的份额类别），定投起点金额为 1 元，并且给予定投申购费率 1 折优惠。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各基金申购费率以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公布的费率为准。

四、注意事项：

1、活动在对接民生银行代销系统的民生直销银行基金通开展，但其他代销渠道（如民生银行柜台、手机银行等）暂不参与活动。

2、本优惠活动仅限于在对接民生银行代销系统的民生直销银行基金通开展，其他销售渠道（如柜台、手机银行等）暂不参与本活动。

3、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4、本费率优惠解释权归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留意最新公告。

5、基金申购费率及详细情况参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相关公告。

6、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流程及时间以民生银行的业务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直销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10100123

网址：www.mszyh.com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huaan.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

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五日